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在公司 404 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电子通信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实际参加董事 11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顾宏峰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下属子公司对外投资新组建合资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下属子公司重庆丰都燃气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华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重庆丰都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组建丰都县工业供气合资公司，其中丰都公司认缴出资 170 万元、持股比例 34%。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查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关于下属子公司收购燃气管道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下属子公司重庆城口燃气有限责任公司以协议价 1100 万元收购“万城线”高燕末站至城口城区燃气管道资产。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查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关于下属子公司转让其所持重庆市葛兰供水有限公司 74.444% 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以公开挂牌方式出让下属子公司重庆渝长燃气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所持重庆市葛兰供水有限公司 74.444% 股权，挂牌价格为 909.418592 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查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两资”处置挂牌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部分房屋、设备按评估值 4305.38 万元为挂牌底价，在重庆联交所挂牌转让方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查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3 日